

证券代码：301237

证券简称：和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人浙江致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祥新材料”）的日常交易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关联交易的内容为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委托加工服务。关联董事范和强先生、张静女士已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范和强先生、张静女士已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预计增加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度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浙江致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	13,000	15,000
委托关联人加工服务	浙江致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000	0	3,000
小计				5,000	13,000	18,000

(三)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及内容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不含税)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不含税)
浙江致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委托加工服务	3,843.52 万元	4,424.78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致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5 日

注册资本：6,0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3MABYDM0X94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菱湖镇创业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何烽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7,428 万元，净资产为 6,861 万元，2025 年 1-12 月，该公司实现业务收入 14,022 万元，净利润为-3,221 万元（未经审计）。

经查询，浙江致祥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致祥新材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范和强先生直接控制的企业，范和强先持有致祥新材料 58.33% 股权。因此致祥新材料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与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人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定价依据和原则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原材料、委托加工服务。交易双方将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致祥新材料从事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合成材料制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其之间的关联交易源自其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向其采购约定数量的聚酯切片原材料以及委托加工主原料，属于共同达成的市场化交易行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定价公允，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公允原则，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利益输送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范和强先生、张静女士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该等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 （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